

石家庄市藁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和核查处置情况的通告 2026 年第 012 号

按照国家市场监管总局和省、市市场监管局有关要求，现将藁城区食品安全抽检中发现的 6 批次不合格（问题）食品的风险控制和核查处置情况通告如下：

一、1 批次干炒瓜子不合格的核查处置情况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产品名称：干炒瓜子

被抽样单位：藁城区素慕商贸店

标称生产者名称：石家庄达辉商贸有限公司

生产（购进）日期为：2026-01-12

规格型号：计量销售

不合格项目为：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

（二）风险控制及核查处置情况

经查，当事人购进销售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干炒瓜子，其行为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的有关规定。鉴于当事人履行了进货查验记录制度，依据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第一百三十六条的规定，对当事人免予处罚。

二、3 批次玉米粉不合格的核查处置情况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产品名称同为：玉米粉。

被抽样单位分别为：藁城区藁城区达鑫农副食品加工厂、冠县汇联万佳超市商城、赵县乐客隆购物超市。

标称生产企业同为：藁城区藁城区达鑫农副食品加工厂。

生产（购进）日期分别为：2026-01-11、2026-01-13、2026-02-01。

规格型号分别为：计量销售、计量销售、计量称重。

不合格项目同为：玉米赤霉烯酮。

（二）风险控制及核查处置情况

经查，当事人生产销售玉米赤霉烯酮超标的玉米粉，其行为违反了《河北省食品小作坊小餐饮小摊点管理条例》的有关规定，依据《河北省食品小作坊小餐饮小摊点管理条例》第五十条的规定对当事人作出没收违法所得、罚款 12010 元的行政处罚。处罚决定书编号：石藁市监处罚[2026]85 号。该厂已进行了整改，并对整改后的玉米粉进行了检验，提交了合格的检验检测报告。

三、1 批次珍梁斋老陈醋不合格的核查处置情况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产品名称：珍梁斋老陈醋

被抽样单位：藁城区庆路陈醋加工厂

标称生产者名称：藁城区庆路陈醋加工厂

生产（购进）日期为：2026-02-02

规格型号：2.5L/桶

不合格项目为：总酸(以乙酸计)

(二) 风险控制及核查处置情况

经查，当事人生产销售总酸(以乙酸计)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陈醋，其行为违反了《河北省食品小作坊小餐饮小摊点管理条例》的有关规定，依据《河北省食品小作坊小餐饮小摊点管理条例》第五十条的规定对当事人作出没收违法所得、罚款 5100 元的行政处罚。处罚决定书编号：石藁市监处罚[2026]87 号。该加工厂已进行了整改，并对整改后的陈醋进行了检验，提交了合格的检验检测报告。

四、1 批次姜不合格的核查处置情况

(一) 基本情况

产品名称为：姜。

被抽样单位为：藁城区高鲜综合商店。

标称生产企业为：/。

生产（购进）日期为：2026-03-11。

规格型号为：/。

不合格项目为：克百威。

(二) 风险控制及核查处置情况

经查，当事人购进销售农药残留超标的姜，其行为违反了《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。已对当事人责令改正，要严格落实进货查验记录制度。依据《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办法》第四十

二条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第一百二十四条第一款的规定。对当事人作出没收违法所得、罚款 3000 元。处罚决定书编号：石藁市监处罚[2026]86 号。

石家庄市藁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6 年 5 月 22 日